

证券代码：831706

证券简称：ST 领航科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-136,407,033.97 元，实收资本总额 75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。公司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-55,208,469.04 元，合并所有者权益-64,234,724.20 元，期末净资产为负。

公司已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议案》，尚待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公司经营亏损原因主要如下：

(1) 公司玻璃微珠产品本期窑炉未开，原有的微珠产品均再加工后投入自用，少量规格用于外销。在再加工过程中，投入辅料、人工及能耗，造成玻璃微珠单位成本增加；同时因大部分微珠自用，少量外销的微珠规格品种受限，基本是单价较低的品种，外销平均单价下跌，导致微珠收入和毛利率均大幅度下降。预计 2026 年微珠全部用于自用，不再外销。

(2) 反光市场及行业出现产能过剩、内卷严重的情况，具体表现在产品结构向低端化发展、主流产品价格显著下降，但公司采购成本、物流及人工成本基本持平，同时固定折旧摊销及利息等造成成本上升。同时因消化库存及外销品种规格受限，公司主动缩减规模，导致同比收入下降，成本上升。双重作用下，公司毛利率大幅度下降，报告期内亏损进一步扩大，形成重大经营亏损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1、调整完善产品策略，优化产品布局，提升毛利率水平。同时加强销售团队及产品技术体系作为支撑，致力于改善生产指标，优化产品结构，以提高整体毛利率水平。

2、降低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，严格管控各项费用支出，提高良品率，降低损耗，全面开源节流，有效降低综合运营成本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。

3、积极开拓市场，在反光布业务发展的基础上，开拓反光制品领域，并适当进行反光材料领域上下游的产业链延展，创造更多的盈利点，提高市占率。

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